附件5

直达资金信息公开一览表

（2022年度）

公开单位（资金使用部门）：中山市卫生

序号	直达资金项目名称	下达预算数（元）	实际支出数（元）	支出进度（%）	直达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目标设置	完成情况
1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90,000.00	290,000.00	100.00%	1、身份不明或无力支付费用的急危重伤病患者能得到及时、有效的救助：通过开展疾病应急救助工作，解决因身份不明、无能力支付医疗费用患者的应急医疗保障问题，让困难群众罹患急危重病时，得到及时的救治和援助，避免由于“等钱救命”等原因而导致突破社会道德底线的严重后果；2、补助医疗机构资金及时拨付到位；3、救助基金使用率提高；4、医疗机构推诿病人的负面新闻持续降低，不形成舆论炒作；5、完善我市疾病应急救助基金的筹集机制、管理要求、支付方式、工作机制：立足于制度建设，保证基金管理、支付等环节有序、有据，推动疾病应急救助工作的落实：明确救治病种、身份、支付能力的认定办法：简化基金支付审核程序；规范基金申请工作。	全市各镇区实现全覆盖，救治对象100%符合制度要求的患者，基金管理部门对医疗机构推诿病人情况的关注度持续降低。
2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26,758,000.00	26,725,600.00	99.88%	按照《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职业病防治能力建设补助资金通知》附件所列绩效指标，2022年底前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能力有所提升。在2022年11月依据年度监测工作方案完成相应工作任务。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临床医师进一步增加，全科、精神科等紧缺专科卫健人才进一步充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水平不断提升，整个卫生健康人才队伍的专业结构、城乡结构和区域分布不断优化，促进人才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更加适应。深入推广三明经验，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加快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购买了检测仪器设备、试剂耗材，由市、镇两级疾控部门携手开展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和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因素调查。2022年11月依据原定目标完成工作任务，中山市级监测任务完成233家，完成率为101.30%（233/230）、区县覆盖率为100.0%（23/23），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233家，申报率达100.00%。重点行业企业监测占比100%(233/233)。每年向社会及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培养一批合格的住院医师，不断充实医师数量。较好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医疗服务能力处于全省前列。2022年我市综合能力连续位居全省第六。改革创新走在全省前列。绩效考核评价制度等改革荣获“广东医改十大创新典型”，以中医病种分值付费构建中西医兼容的DIP支付体系在全省领先。居民健康保障水平位于全省前列。居民看病就医负担持续下降，公立医院次均门诊和住院费用同比涨幅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3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61,900,000.00	61,900,000.00	100.00%	1、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2、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站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站顺利实施。	按省下达任务完成绩效目标。
4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补助资金	3,173,400.00	3,173,400.00	100.00%	1、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2、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奖励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对象7798人，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100%，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100%
5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87,240,000.00	87,240,000.00	100.00%	1.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2022年，我市完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基层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扎实有效，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知晓率逐步提高。
6	2022年中医药部门中央补助资金（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	5,000.00	5,000.00	100.00%	建设中医药健康文化知识角，加强中医药文化建设，在建设完善基层医疗机构中医馆过程中，结合开展中医药文化建设，推动中医药健康文化知识在基层传播，提升人民群众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	项目已全部完成，验收合格。有效提升了中医药健康文化知识宣传，推动中医药文化融入群众生活。提高中医药文化知识的可及性，增进社会对中医药的认知和认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
7	2022年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补助	5,390,600.00	5,390,600.00	100.00%	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制度、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制度、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家庭，年末发放人数共计1.7万余人次，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8	2022年中医药人才培养平台建设项目、2022年中医药科研项目	1,615,000.00	1,615,000.00	100.00%	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改善中医医疗机构服务条件，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培育中医名医，推动中医药医疗、保健、康复、科研等关键领域取得重点突破，加强中医药科研和人才队伍培养，切实解决中医药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中医药健康需求	中医药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中医药服务能力持续提升，中医药医疗、保健、康复、科研等关键领域取得进步。中医药科研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医学科研创新能力持续增长。
9	2022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790,000.00	790,000.00	100.00%	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2、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顺利实施；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4、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5、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本医疗卫生机构占比达到100%；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开展评价机构比例达到100%
10	2022年第二批中央财政疾病应急救助补助资金	90,000.00	90,000.00	100.00%	随着基本医保覆盖面的扩大和保障水平的提升，人民群众看病就医得到了基本保障，但仍有极少数需要急救的患者因身份不明、无能力支付医疗费用等原因，得不到及时有效的治疗，造成了不良后果。建立疾病应急救助制度，解决这部分患者的急救保障问题，是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的重要内容，是解决人民群众实际困难的客观要求，是坚持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社会的具体体现。	通过开展疾病应急救助工作，解决因身份不明、无能力支付医疗费用患者的应急医疗保障问题，让困难群众罹患急危重病时，得到及时的救治和援助，避免由于“等钱救命”等原因而导致突破社会道德底线的严重后果。 通过完善我市疾病应急救助基金的筹集机制、管理要求、支付方式、工作机制：立足于制度建设，保证基金管理、支付等环节有序、有据，推动疾病应急救助工作的落实：明确救治病种、身份、支付能力的认定办法：简化基金支付审核程序；规范基金申请工作。
11	2022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职业病防治能力提升补助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2022年完成1个承担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任务必须的监测仪器设备的配置，进一步提升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能力与职业病防治技术支撑能力。	2022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职业病防治能力提升补助经费用于购买个体噪声计、恒流空气采样器、X射线质量评估系统等专业监测仪器设备，专项用于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能力的提升。
12	2022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1,660,000.00	1,660,000.00	100.00%	深入推广三明经验，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加快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较好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医疗服务能力处于全省前列。2022年我市综合能力连续位居全省第六。改革创新走在全省前列。绩效考核评价制度等改革荣获“广东医改十大创新典型”，以中医病种分值付费构建中西医兼容的DIP支付体系在全省领先。居民健康保障水平位于全省前列。居民看病就医负担持续下降，公立医院次均门诊和住院费用同比涨幅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13	2022年中医药部门第二批中央补助资金（中医药特色人才培养）	60,000.00	60,000.00	100.00%	开展中医名师和名护等中医药特色人才的培养，传承学术和临床经验，提高中医临床疗效和重大疑难疾病的诊疗水平，提升综合服务能力，促进中医药特色发展，充分发挥其在医院发展、能力提升、人才培养、创新驱动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逐步优化中医医疗资源布局，满足人民群众对高质量中医药服务的需求。持续推进中医药特色人才建设，逐步完善具有中医药特色的人才培养模式，不断提升队伍素质，进一步提高基层中医药人才数量和质量。	全中医药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中医药服务能力持续提升，中医药医疗、保健、康复、科研等关键领域取得进步。
14	2022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21,721,400.00	21,721,400.00	100.00%	1.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2022年，我市完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基层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扎实有效，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知晓率逐步提高。
15	2022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资金补助资金、2022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补助资金	683,400.00	683,400.00	100.00%	1、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2、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实施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制度，对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按标准发放奖励，一定程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2、实施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对独生子女死亡、伤残家庭按标准发放，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提高其抗风险能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6	第二批中央财政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	458,400.00	458,400.00	100.00%	至2022年，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临床医师进一步增加，全科、精神科等紧缺专科卫健人才进一步充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水平不断提升，整个卫生健康人才队伍的专业结构、城乡结构和区域分布不断优化，促进人才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更加适应。	每年向社会及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培养一批合格的住院医师，不断充实医师数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完成率≥96.01%；2.培训结业考核通过率≥96.29%；培养学员满意度≥90%。
17	中山市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中央直达资金）	1,116,000.00	1,116,000.00	100.00%	支持加快补齐应急物资保障短板，健全完善分级储备、重特大突发事件发生时可统一调度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	《中山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物资最低储备参考目录物资》增加两类60种，中山市增加应急医疗设备16种。

备注：直达资金公开的主体是资金使用部门。